

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行政规范性文件实施后评估工作报告

县司法局：

根据《2025年息县行政规范性文件实施后评估工作方案》要求，我局对《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2023年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息人社〔2023〕81号）行政规范性文件开展了实施后评估工作，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评估工作基本情况

（一）成立评估工作领导小组。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，负责评估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。

（二）制定评估方案。明确评估内容、方法、程序和时间安排，确保评估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三）广泛收集意见和建议。采取书面审查、实地调研、问卷调查、召开座谈会等方式进行。共发放调查问卷30份，收回30份；召开座谈会1场，邀请企业代表、法律顾问等25人次参加；实地走访企业30家。

二、评估内容分析

（一）执行效果

1. 实施成效。该文件实施后，有效规范了我县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工作，提高了用人单位守法诚信意识。

2023年，我局共对30家用人单位开展了诚信等级评价，其中3家评为A级，27家评为B级，评价结果已在相关网络平台公布，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和认可。通过评价工作，推动了用人单位依法用工，维护了劳动者合法权益，促进了劳动关系和谐稳定。

2. 存在问题。部分用人单位对文件内容了解不够深入，参与评价的积极性有待提高；评价指标体系还需进一步完善，以更全面、准确地反映用人单位的劳动保障守法情况；评价结果的应用范围不够广泛，对用人单位的激励和约束作用有待加强。

(二) 合法性

文件制定符合《劳动保障监察条例》《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，不存在与上位法相抵触的情形。目前，文件依据的上位法未发生废止或修订情况，文件内容与其他政府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冲突，各项制度协调、衔接良好。

(三) 合理性

文件中规定的行政机关权力与责任相适应，明确了人社部门在诚信等级评价工作中的职责，同时也赋予了用人单位相应的权利和义务。

评价标准和等级设置合理，采用百分制，分A、B、C三个等级，能够客观、公正地反映用人单位的劳动保障守法状况。对直接评定为C级的情形规定明确，符合实际工作需要。

(四) 操作性

文件对评价对象、内容、方式、标准、时间和步骤等作出了详细规定，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。在实际工作中，各用人单位能够按照文件要求进行自查申报，我局也能够顺利开展审查复核和等级评价工作。

三、评估结论

综合以上评估内容分析，《息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 2023 年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工作的通知》(息人社〔2023〕81 号) 总体实施效果良好，文件内容合法、合理，具有较强的操作性。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改进。**评估结论建议继续保留该文件。**

四、意见建议

(一) 加强文件宣传培训

通过发放宣传资料、网络宣传等方式，加大对文件的宣传力度，提高用人单位对文件内容的知晓度和参与评价工作的积极性。同时，加强对人社部门工作人员的培训，提高其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。

(二) 完善评价指标体系

结合实际工作情况，进一步优化评价指标，增加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、数字化用工管理等方面的评价内容，使评价指标更加全面、科学、合理。

(三) 拓宽评价结果应用范围

建立健全评价结果与用人单位信用记录、政策扶持、评先评优等挂钩机制，对评为 A 级的用人单位给予一定的政策优惠，对评为 C 级的用人单位加大监管力度，实施重点监控和惩戒措施，充分发挥评价结果的激励和约束作用。

在评估工作中，我们发现部分用人单位存在劳动用工管理不规范的问题，如劳动合同签订不及时、社会保险缴纳不齐全等。针对这些问题，我局将加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，督促用人单位依法用工，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。

